

证券代码：831621

证券简称：中镁控股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及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3: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621	中镁控股	2025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赵曼、王雪静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主要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工作重点。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信息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参加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出席；法定代表人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出席。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0日12:30-13: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辽宁省营口市南楼经济开发区东市街

联系人员：韩岩

联系电话：0417-5254746

联系传真：0417-5251105

电子邮件：lnzmkg@126.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